



條約改定之書

實為重要之書

望君有半見此書

令以隨諸君有

多欲以下同者

或如能令諸君

者有見見此書

以上均有知者

改定之書
權者



改定之或撥者

行全權者老

且其年而亦

且其年而亦

議取改定掛

以作其末

何辛月人英

官者中印人

撰之改定印

季任仗賜

郭其在乞折

取全權大限

郭上在元拓野
取全權去環
氏走人
少均共
輔即
四
七
不
至
沙
也

諸君中人撰言

六月九日

六月九日

方一拓改定之方七外一
幸務取振、片由多純
多福多中、行原多子
しし梅、百、坂向、多任状
給、修、千、重、の、取、網、の
取、掛、り、の、様、別、全、多、百
此、所、に、上、り、

三條殿
岩倉殿

宣書

42